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 5 月 19 日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与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胜新能源”）、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之前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及 2023 年 6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及《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及信息化建设需要，拟增加与关联方旭阳控股的控股子公司恒胜新能源、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旭阳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由约为 15,100 万元调整至约 40,700 万元，2022 年度公司与旭阳控股未发生关联交易，截止披露日，2023 年度已发生关联交易 180 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履行以下审议程序：

1.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过《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 由于本次交易对手方旭阳控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宋万良先生、尹天长先生回避表决；

3.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旭阳控股将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前）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后）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委托加工服务 | 市场公允价 | 15,000 万元 | 20,840 万元 | 0 | 0 |
| |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委托加工服务 | 市场公允价 | 0 | 160 万元 | 0 | 0 |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办公用房租赁 | 市场公允价 | 100 万元 | 100 万元 | 25 万元 | 0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原材料/能源介质 |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负极粉、增剂产及碳等品能源介质 | 市场公允价 | 0 | 18,000 万元 | 0 | 0 |
| | 平顶山旭阳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 针状焦 | 市场公允价 | 0 | 1,500 万元 | 155 万元 | 0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前）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后）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 旭阳控股 | 信息系统建设实施服务、自动化仪表类产品 | 市场公允价 | 0 | 200万元 | 0 | 0 |

注：与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交易不足 300 万元，统一合并以旭阳控股口径披露。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牛建波

注册资本：18,75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化、硅碳负极材料、石墨烯、碳纳米管、可膨胀石墨、高纯石墨、微粉石墨、球型石墨、增碳剂及石墨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石油焦、煅后石油焦经营。

住 所：商都县七台镇工业园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6月30日，总资产100,685万元、净资产45,000万元、收入23,775万元、净利润3,208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通过其子公司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3. 履约能力分析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在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郑玉仓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五区 21 号楼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34,780 万元，净资产 94,80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271 万元、净利润-2,530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全资子公司。

3. 履约能力分析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在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平顶山旭阳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任英浩

注册资本：55,898.175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针状焦的制造和销售

住 所：宝丰县商酒务镇房庄村白衣堂自然村北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6月30日，总资产97,914万元，净资产57,92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304万元、净利润-1,596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平顶山旭阳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由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持股100%。

3. 履约能力分析

平顶山旭阳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在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雪岗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信息咨询；科技开发；销售焦炭及副产品、

葱油、炭黑、沥青、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5区4号楼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3年6月30日，总资产1,508,626万元，净资产209,89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30,095万元、净利润-7,029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旭阳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

3. 履约能力分析

旭阳控股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在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参考同类型市场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框架协议或业务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并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更有利于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告）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28日